

◎ 重要日程表 ◎

日期	重要事項	備註
114.11.07	招生簡章公告	
114.12.11 ~ 114.12.18	1. 網路報名 2. 上傳審查資料及繳費	報考之合作機構與志願序需相符，否則該領域組別不予考試分發。
114.12.19 ~ 114.12.24	招生策略中心審查考生之報考資格	審核不合格者通知補件或退件（電話或E-mail通知）。
114.12.26	考生審查資料送專班	
114.12.26	列印准考證明	中午12時起，請考生由網路報名與報到系統之「其他作業」登入並列印，不另寄發紙本准考證。
114.12.30	系所辦理筆試	詳細時間、地點於筆試前3天公告於專班網站，請考生自行上網查閱，不另行通知。
115.01.09	初試結果公告	初試結果公告於專班網站，並寄發成績單。
115.01.22	系所辦理複試（口試）	詳細時間、地點於複試前3天公告於專班網站，請考生自行上網查閱，口試當日請攜帶系所寄發之複試通知及本人身分證應試。
115.02.13	下午5:00正式放榜	公告於招生策略中心網站： https://adms.site.nthu.edu.tw/
115.02.13	寄發成績單及報到通知	
115.03.02 ~ 115.03.09	正取生現場報到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為維護您的權益，請詳閱本簡章各節之規定。
- 二、網路報名系統及線上審查系統於報名期間內為**24小時開放**，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儘早上網報名，逾期概不受理。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後，除個人通訊資料，餘皆無法更改，務請審慎填報相關資料。
- 三、審查資料請於**12月18日前**上傳至線上審查系統，逾期恕無法接受補件，請務必於期限前上傳完成。若手機門號設定為「拒絕商務簡訊」，將無法收到本校簡訊通知，建議您確認相關設定，並隨時留意本校招策中心網頁公告。正式資訊以招策中心官網公告為主，考生不得主張遺漏簡訊或**E-MAIL**而要求逾期補件。
- 四、報名資料上傳前，請再仔細地檢查一遍，務使各項表件正確齊全，如有缺失致遭退件，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- 五、本校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，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，進行處理及利用。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，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，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及錄取生學籍資料建檔使用。
- 六、凡報名本項招生者，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考生個人資料及相關檔案資料，運用於本招生事務及辦理錄取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使用。